

## 常州澳弘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常州澳弘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0年10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10月21日通过电话、专人送达等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5人，实际出席监事5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沈金华先生召集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常州澳弘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1、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拟使用2020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共计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不会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形，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相关审批程序合法合规。因此，全体监事一致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常州澳弘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特此公告。

常州澳弘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10月27日